

# 关于泰宁县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泰宁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泰宁县财政局局长 范惠强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泰宁县**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4**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 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县财税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决策部署，扎实开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活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深化“勇担当、促攻坚、建新功”和“抓大促高”专项行动，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力促进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 一、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51355**万元（按预计数，下同），完成预算的

106.74%，同比增长18.62%。其中：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7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4.05%，同比增长14.3%；上划中央收入完成14355万元，完成预算的114.38%，同比增长31.47%。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0048万元，同比增长2.4%。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7000万元，加上级返还性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82688万元、省市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39000万元、上年结余34001万元、调入资金15574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829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000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2968万元，收入合计244528万元。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0048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320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4732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支出2968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000万元，支出合计205957万元。收支相抵，结余38571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38571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948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7.91%，同比下降74.81%。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3367万元，同比下降26.04%。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48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4400万元、上年结余3889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36442万元，收入合计54211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336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8620**万元，支出合计**51987**万元。收支相抵，结余**2224**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2224**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县（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2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同比下降**24.74%**。全县（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94**万元，同比下降**23.62%**。

全县（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295**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8**万元、上年结余**16**万元，收入合计**319**万元。全县（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4**万元，调出资金**125**万元，支出合计**279**万元。收支相抵，结余**40**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40**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20660**万元，同比增长**7.1%**。全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9138**万元，同比增长**13.56%**。

全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0660**万元，加上上年结余**24003**万元，收入总计**44663**万元。全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9138**万元，收支相抵，滚存结余**25525**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23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42043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36412**万元、

专项债务限额**184023**万元。

2023年全县负有偿还责任债务余额**35411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9289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161220**万元。2023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28124**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7624**万元，主要用于城西学校、金湖大道及城西路网建设项目；新增专项债券资金**20500**万元，主要用于浦武高速公路改扩建新增泰宁邱洪出入口及接线工程、总医院能力提升、工业园区和5A级风景名胜区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 二、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6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3.79%**，同比增长**14.5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4900**万元，完成预算的**124.75%**，同比增长**29.1%**；非税收入完成**11750**万元，完成预算的**76.55%**，同比下降**7.58%**。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3821**万元，同比增长**2.99%**。

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650**万元，加上级返还性和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82688**万元、省市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39000**万元、上年结余**34001**万元、调入资金**15574**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829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000**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2968**万元，收入合计**244178**万元。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3821**万元，加补助下级支出**25877**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209**万元、地方政府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4732**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支出**2968**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000**万元，支出合计**205607**万元。收支相抵，结余**38571**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38571**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948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7.91%**，同比下降**74.81%**。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7864**万元，同比下降**32.2%**。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48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4400**万元、上年结余**3889**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36442**万元，收入合计**54211**万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7864**万元，加补助下级支出**5503**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8620**万元，支出合计**51987**万元。收支相抵，结余**2224**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2224**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以上具体收支数据及平衡情况详见附表一至附表九。

2023年预算还在执行中，相关数据如有变动待决算编成后再报请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 **三、2023年预算执行和落实人大决议情况**

#### **（一）聚力增收节支，兜牢财力运行之基**

加强财税征收服务，强化收入预期管理，严格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加强对房地产、建筑业、批发零售业等主导产业税源跟踪服务，提升重点税源企业的支撑作用。着力挖掘收入增量，充分

摸排非税收入，确保国有资源资产等收入应入尽入。预计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税收收入完成**2.49**亿元，同比增长**29%**。**多渠道争取资金**，健全完善“三争”考核机制，引导部门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积极对接争取上级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特殊国债等项目，预计全年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补助资金**16.08**亿元，其中：特殊国债资金**3.28**亿元；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2.8**亿元。**大力盘活存量**，加大部门存量资金的清理，将两年及以上的转移支付、一年及以上的县本级专项纳入清理范围，今年以来共清理存量资金**1.29**亿元，为“三保”等刚性支出留出更多空间。**合力过紧日子**，加强预算编制源头管理，定额公用经费继续压减，严格预算执行管理，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加强对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执行监控，强化预算约束。

## （二）优化支出结构，织密民生保障之网

坚持民生优先，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筑牢兜实“三保”支出底线，预计全年民生相关支出**14.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83%**。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投入各类资金**1.2**亿元支持乡村振兴示范点示范项目建设，打造泰宁岩茶、大金湖有机鱼、笋竹等优势特色产业，推动农村公益事业等项目建设。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教育支出**3.25**亿元，完善教育经费稳定增长机制，安排校安工程、校舍标准化、薄弱校改造等项目资金**670**万元，投入资金**5900**余万元支持城西学校、文昌幼儿园等项目建设。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基本公共卫生、医保配

套、医疗救助等补助标准，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统筹资金**6200**万元支持总医院搬迁、中医药发展等项目。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财政补助，发放各项养老资金**1.79**亿元，稳步提高城乡低保、抚恤优待等补助标准，发放城乡低保、特困补助、临时救助等资金**2900**余万元，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扎实推进绿色发展，支持城乡人居环境提升，投入污水、垃圾等治理费用**1630**万元，安排资金**3100**余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争取国家生态文明实验区、重点流域生态补偿和综合性生态保护补偿资金**5400**余万元支持环大金湖生态修复、金溪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土壤污染治理等，让生态环境更加美丽宜居。

### （三）激发市场活力，涵养生财聚财之源

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文旅三年攻坚行动计划，安排文旅专项资金**1700**万元支持完善旅游要素、深化旅游营销、提升旅游服务等，打响泰宁旅游品牌知名度。发挥泰宁旅游资源优势，主动融入“环大金湖旅游度假区”建设，深入推进沪明对口合作，拨付资金**1500**余万元支持游船整合和四方公司注资，投入资金**1700**万元支持锦江酒店项目建设。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注重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加快建链补链强链，拨付资金**1000**万元兑现落实工业发展专项等扶持政策，打造水资源、竹制品等工业产业集群。支持做大园区平台，争取专项债券资金**9000**万元推动园区并园扩园，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闲置资

产处置，提升园区经济工作主战场、招商引资主阵地作用。推动国企国资高质量发展，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整合政府优质资源，组建成立城发集团，创新城市投资经营理念，增强国企“造血”能力，做大做优做强县属国有企业。

#### **（四）推动财政创新，提升财政管理之效**

一是推动预算管理改革，坚持依法、规范、高效理念，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全口径预算管理，实现预算一体化系统从预算编制到预算执行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业务的线上管理与监督，财政运行质量稳步提高。二是完善财政直达资金机制，做好转移支付、直达资金的挂接核销，实时监控各项支出系统偏离度，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资金达**3.4**亿元。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人大对政府债务管理的审查监督，建立专项债券常态化管理机制，提高项目储备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全口径政府债务风险管控，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四是加强财经纪律监督，建立财会监督工作机制，紧盯民生资金分配使用的关键环节，开展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工作，强化监督检查，推动惠民富民政策落实落细。五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修订政府投资项目预结算评审管理办法，扩大审核范围，压缩评审时限，充分发挥财政投资评审的审核职能，今年完成审核项目**87**个，审减金额**5002**万元，审减率**7.21%**。

各位代表，在县委坚强领导下，**2023**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收入保持合理增长，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各项财政改革稳步



推进。但财政运行依然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财政增收基础不稳固，县级可用财力增长乏力，财源培植效果尚未显现，缺乏有效税源支撑，“三保”支出压力和重点项目刚需仍然较大，政府债务负担较重，收支矛盾突出。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会同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 2024年预算草案

2024年全县财政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力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增强重点领域财力保障，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盘活，助力泰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一、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

2024年财政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中央及省市对财政工作的要求，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及收支平衡原则，并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优化支出结构，落实“三保”支出责任，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实事求是，科学预测**，坚持收入预算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编制收入预算。二是**加强统筹，形成合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将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

算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衔接，部门取得的收入全部列入预算，统筹财政拨款和非财政拨款，整合优化项目支出资金渠道。三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根据经济发展和财力可能，注重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合理确定民生支出标准，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按照可持续、保基本的要求安排好各项民生支出。四是**强化管理，防范风险**，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重点支出，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具体收支预算编制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52800**万元，同比增长**2.81%**。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8300**万元，同比增长**3.5%**；上划中央收入安排**14500**万元，同比增长**1.0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30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108304**万元、调入资金**2931**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792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18**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20000**万元，全县总财力**188677**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64311**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20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21157**万元，支出合计**188677**万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县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8050**万元，同比增长**3.8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05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108304**万元、调入资金**2931**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792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18**万元、区域间转移

支付收入**20000**万元，减乡镇财力净补助**8019**万元，县本级总财力**180408**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56042**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209**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21157**万元，支出合计**180408**万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全县（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20990**万元，同比增长**121.41%**。全县（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990**万元，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8518**万元，收入合计**39508**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916**万元，加调出资金**280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1786**万元，支出合计**39508**万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全县（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295**万元，与上年持平。根据收支平衡原则，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70**万元，调出资金**125**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全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安排**22912**万元，同比增长**10.9%**。其中：保险费收入**11059**万元、财政补贴收入**11031**万元、集体补助收入**37**万元、利息收入**420**万元、委托投资收益**233**万元、转移收入**128**万元、其他收入**4**万元。

全县（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0937**万元，同比增长**9.4%**。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20419**万元、转移支出**518**万元。收支相抵，社会保险基金当年结余**1975**万元，加

上年结余25525万元，滚存结余27500万元。

**（五）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预算安排。**按照中央和省市要求，预算要优先足额安排“三保”支出。按省定的“三保”支出标准测算，全县“三保”支出需要数80335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24780万元、保工资51917万元、保运转3638万元。2024年全县预算共安排三保支出83125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27071万元、保工资52077万元、保运转3977万元。目前“三保”支出预算正报省财政厅审核，相关数据如有变动再报请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以上具体收支数据及平衡情况详见附表十至附表十九。

## **二、2024年财政工作重点**

### **（一）强举措，稳经济，持续夯实财源根基**

认真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发挥产业扶持政策的激励引导作用，推动政策资金直达快享，应享尽享。支持文旅攻坚行动，推进环大金湖旅游资源整合，统筹资金支持锦江酒店、古城基础设施、十里金溪、国铁（泰宁）影视文化产业园等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旅游要素，推进产业融合发展。加大招商力度，加快推进园区并园扩园，统筹资金做好要素保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打造水资源、笋竹制品百亿绿色工业产业集群。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认真落实强农惠农各项政策，支持农业现代产业园建设，整合资金支持泰宁岩茶、水稻种植、笋竹等特色农业走向规模化和产业化，推动一产向二、三产融合发展。

## **（二）强统筹，促发展，不断增强保障能力**

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健全税收共治格局，提高征管服务水平，强化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加强政府资源（资产）处置、国有资本经营、特许经营等收入的统筹，按照规定全面纳入预算管理，提高收入完整性。积极向上争取，认真研究上级政策动向和资金投向，强化部门信息共享和协同合力，建立重点领域项目储备库，在国债资金、老区苏区、产业发展、乡村振兴、生态环保等方面争取更多政策资金支持。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在增量资金有限的情况下，工作重心更多地放在盘活存量上，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留出更多的资金用于“三保”和关键领域的投入。

## **（三）强保障，兜底线，稳步提升惠民力度**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支持开展中学教育质量提升三年攻坚行动，全面落实教育“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完善教育正向激励政策措施，支持城西学校、泰宁一中改扩建、中小学校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和特困人员供养等补助标准，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做好重点群体的就业服务，支持社会福利中心和长者食堂等项目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全民医疗保障体系，支持基本公共卫生、县域医供体能力提升、中医院专项等项目，加快推进总医院整体搬迁。助力乡村振兴发展，落实各项惠农惠民

补贴政策，积极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污水垃圾处理、道路改造提升等乡村建设，优化改善农村环境。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支持河湖长制建设，统筹资金支持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项目，积极争取生态文明实验区补助、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资金，确保我县环境质量保持全省前列。

#### **（四）强约束，优绩效，纵深推进财政改革**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健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推进项目库建设，破解预算固化格局，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以县级财政管理绩效为抓手，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强化债券项目申报、使用、绩效的全过程管理，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妥善推进化债工作，防控债务风险。健全财政监督机制，聚焦落实减税降费、重大政策执行、民生保障、项目建设、资产管理等方面，加强财会监督，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

各位代表，**2024**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断适应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苦干实干、拼搏进取，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为推动泰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